

新進人員資安宣導單

1. 資安宣導：密碼換新、程式更新、下載要當心。
2. 辦公環境內必須使用機關提供之資訊設備、網路，及規定之軟體，不得使用個人私有設備及中國廠牌產品，公務設備亦不得連結個人私有手機上網。若有業務上的需求，必須經各單位主管同意後，列冊管理並定期檢討。
3. 上班期間不應連結非公務需要之網站，並避免連結惡意網站或釣魚網站，如發現異常連線，請通知資安窗口。
4. 不得使用公務電子信箱帳號登記做為非公務網站的帳號，如社群網站、電商服務等。
5. 公務資料傳遞及聯繫必須使用公務電子郵件帳號，不得使用非公務電子郵件傳送或討論公務訊息。
6. 即時通訊軟體使用應注意不得傳送公務敏感資料。
7. 傳送公務資訊應有適當保護，例如加密傳送。
8. 帳號密碼必須妥善保存，並遵守機關規定，如有外洩疑慮，除儘速更換密碼外，並應通知資安窗口。
9. 主動通報資安事件或可能資安風險者，依規定獎勵。
10. 未遵守機關資安規定，初次予以告誡，若持續發生或勸導不聽者，依規定懲處；若因而發生資安事件，加重處分。
11. 有資安疑慮或異常時，應即時通報資安窗口。
12. 應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資通安全管理法並簽署本校保密切結書後由校內各單位文件保管人存查，以利後續稽核佐證。
13. 資安訊息網址：<https://pims.site.nthu.edu.tw/>
14. 資安事件通報窗口：
 - 姓名：李廷潮、施育正
 - 電話：31225、31134
 - 電子郵件：abuse@cc.nthu.edu.tw

新進人員簽名：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本宣導單一式二份，由新進人員及本校內各單位文件保管人各執1份。

國立清華大學人員保密切結暨個資蒐集同意書

一、保密及維護個資安全義務：

本人(以下簡稱乙方)任職於國立清華大學(以下簡稱甲方)期間，願遵守以下規定：

- (一) 乙方因執行業務需要，而接觸並知悉甲方相關業務資訊或任何不公開之文書、電子資料、圖畫、消息、物品或其他資訊，將嚴守保密規定與國家相關法令，對於資料內容負永久保密之責。
- (二) 乙方願遵守「個人資料保護法」、「刑法」、「民法」等相關法令，不私自蒐集任何資訊，未經甲方書面授權，不得以任何形式利用或洩漏、告知、交付、移轉予任何第三人，尊重智慧財產權，絕不擅自複製、傳播任何侵害智慧財產權之任何程式、軟體或業務所悉之個人資料，如有違誤願負法律上之責任。
- (三) 甲方蒐集必要個人資料以進行資通安全與管理之特定目的，非經乙方之書面同意或經法令規定許可，不得任意揭露、販售或用於蒐集時的特定目的以外之用途。

二、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之說明及同意事項：

(一) 蒐集個資機關：國立清華大學

(二) 蒐集個資目的：

1. 人事管理（包含甄選、離職及所屬員工基本資訊、現職、學經歷、考試分發、終身學習訓練進修、考績獎懲、申訴、銓審、薪資待遇、差勤、福利措施、特殊查核等措施）。
2. 教育及訓練行政。
3. 獎勵、補助申請。
4. 辦理醫療、保險及健康檢查。
5. 場所進出管理。
6. 圖書館業務
7. 調查、統計與分析。
8. 其他依教育部等主管機關要求之目的。

(三) 蒐集個資類別：識別類、特徵類、家庭情況類、兵役情形、學習經歷、工作經驗、專長領域、語言能力、專業資格、金融帳戶資訊、健康醫療、病歷、族裔身分、緊急聯絡人資訊及其他各項人事作業所必須提供之個人資料（另需請您提供證明文件供核驗）。

(四) 利用個資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本校將於受任人員在職期間及離職後依法處理、利用的必要期間內，於校務行政作業所及地區內利用任用人員之個資。
2. 利用對象：於必要時將您的個人資料適度公開，或提供予第三人如公務機關、私校退撫會、醫療機構、保險機構、金融機構、旅遊相關單位及其他為達蒐集目的所需提供之機關。
3. 利用方式包含但不限於：
 - (1) 教育行政業務聯繫
 - (2) 彙整、公開通訊錄。
 - (3) 薪資、獎勵、補助等款項提撥。
 - (4) 基於教育行政之目的將聯絡方式公開。
 - (5) 各項考核、申訴時審查。
 - (6) 申報所得。
 - (7) 參與補助、研究計畫案或企業研習時，將資料提供補助單位、委託研究單位或研習企業。
 - (8) 參與競賽、活動時將資料提供相關單位。
 - (9) 各項教學、成果發表時公開個資。

(五) 當事人權利：您得針對個人資料依個資法規定行使請求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請求刪除等權利，請洽【03-5715131 轉分機 62005】

(六) 各項資料如未完整提供，將可能延遲任職作業之審核、處理，或影響將來各項與蒐集目的相關業務之執行。

立書同意人：_____

日 期：_____

本同意書一式二份，由新進人員及本校各單位文件保管人員各執一份。